

关于对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期非标准审计意见本期为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索引	页码
专项说明	1-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关于对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期非标准审计意见本期为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XYZH/2024XAAA2F0050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公司）2023年度（以下简称本期）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4年4月24日出具了XYZH/2024XAAA2B0051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供销大集公司2022年度（以下简称上期）财务报表经我们审计，出具了XYZH/2023XAAA2B0054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的要求，我们对上期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以下简称非标事项），在本期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一、上期非标准审计意见情况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2.持续经营”所述，根据《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2023年供销大集公司将持续执行，需支付金融机构借款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债务等，且供销大集公司扣除存货中变现能力较差的在建中房产项目外，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公司面临较大资金压力。供销大集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十五、（三）管理层持续经营的应对措施”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由于相关措施的实施效果尚待验证，可能存在对供销大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本期消除上期非标事项的具体措施

近年供销大集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增长，2023年度为1.36亿元，公司日常经营现金能够满足公司的日常运营；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1. 公司战

略投资者引进情况”所述，供销大集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2024 年 3 月与产业投资人、财务投资人签署了投资协议，截至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供销大集公司已收到产业投资人和财务投资人投入的资金 32.8 亿元。该部分资金在供销大集公司实际控制人、治理层以及管理层变更完成后，可供公司日常经营使用；因此，供销大集公司 2024 年营运资金得以改善。

同时，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 管理层改善经营情况的应对措施”所述，供销大集将全力推进商业运营、商贸物流、商品贸易三大业务方向，优化存量业务模式并积极拓展新业务，提质增效。

综上所述，截至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上期可能存在导致对供销大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已消除。

本专项说明仅供供销大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薛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蓓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